

## 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 
聯絡人：黃芝筠 專員  
電話：02-2737-7944  
傳真：02-2737-7607  
電子信箱：cyuhuang@most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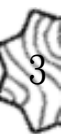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09000312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09U0P000180\_109D2000662-01.pdf)

主旨：本部109年度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補助案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於109年4月10日(星期五)前函送本部，未依規定辦理、文件不全或逾期者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促使大專校院及學術研究機構與國內外媒體業者合作製播、推廣高品質科普產品，以擴大科普知識之傳播，提升國民科學素養，依「科技部補助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作業要點)徵求計畫，歡迎學研機構與傳播業者合作，組成跨領域團隊提出申請。
- 二、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請務必先行詳閱作業要點，及本部徵求公告等各項規定。
- 三、旨揭計畫之執行期程預定自109年6月1日開始，實際執行期程起迄日得依本部作業時程調整。
- 四、計畫申請全面實施線上申請，請務必自本部網站 (<https://www.most.gov.tw>) 首頁登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



製作上載各類書表。

五、本計畫申請案恕不受理申覆。

六、檢附109年度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徵求公告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7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科教國合司(含附件)



部長陳良基

裝

訂

線

